

# 吉林市人民政府关于 提请审议 2020 年市级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

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先后将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抗疫特别国债资金下达我市，同时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超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现提出限额调整事项及市级（含开发区，下同）预算调整方案。

## 一、新增债务额度分配方案

### （一）新增债务限额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市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330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256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707400 万元。

### （二）新增债务限额分配方案

2020 年拟分配新增债券 833000 万元。结合各级财力状况、债务规模、风险水平及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市级拟留用一般债券 30000 万元（市本级拟留用），分配各区 95600 万元（其中，昌邑区 63800 万元，船营区 5400 万元，龙潭区 5400 万元，丰满区 21000 万元）；市级拟留用专项债券 632700 万元（其中，市本级拟留用 179000 万元，高新区 214500 万元，经开区 182900 万元，食品区 56300 万元），分配各城区 74700 万元（其中，昌邑区 42000

万元，船营区 7700 万元，龙潭区 22000 万元，丰满区 3000 万元）。

### （三）市级新增债务限额项目情况

市级新增一般债券 30000 万元，拟安排用于：沈吉线西阳至马相屯水害整治工程 25000 万元，巴虎至万科松花湖度假区农村道路改造工程 4600 万元，吉林市雾凇中路垃圾场无害化处置工程 400 万元。

市级新增专项债券 632700 万元，拟安排用于：

1.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 个 486400 万元。其中，汽车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管廊工程 30000 万元，哈达湾服务业集中区配套基础设施管廊（东西干线）工程 20000 万元，中国吉林国家碳纤维产业园区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0500 万元，中国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碳纤维标准化厂区建设项目 15000 万元，高新北区军民融合产业园建设项目 62900 万元，高新区吉林中德工业园一期工程（一阶段）项目 56200 万元，高新区（北区）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建设项目 55400 万元，高新区（北区）会展中心项目 40000 万元，经开区化工医药产业园建设 41600 万元，中国吉林国家碳纤维产业园建设项目 24000 万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化工产业园建设项目 44000 万元，经开区国家产城融合示范区产业园配套及基础设施项目 23000 万元，中国吉林高性能纤维复合新材料园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8800 万元，中新食品区创业园项目 20000 万元，中新吉林食品区中草药产业园建设项目 15000 万元。

2. 用于供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9 个 56100 万元。其中，金珠污水处理项目改造工程 9000 万元，哈达湾区域污水管网工程 5000 万元，经开区北区供水、污水管线工程 19000 万元，经开区国家东北老工业基地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重点园区污水系统建设工程项目 6000 万元，经开区东区污水管线新建及维修工程 2600 万元，经开区双吉区域污水分流改造工程 1100 万元，经开区北区蒸汽管网新建一期工程 2800 万元，中新食品区净水厂改扩建工程 6300 万元，中新食品区污水综合整治项目 4300 万元。

3. 用于医疗卫生项目 8 个 41500 万元。其中，中西医结合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8600 万元，中西医结合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建设项目 3200 万元，第二人民医院医疗综合楼建设项目 7500 万元，中医院中医药诊疗康复中心改建项目 7100 万元，吉林卫生学校易地建设新校区项目 6400 万元，中心医院提升医疗综合救治能力设备采购项目 4000 万元，结核病医院新建住院楼项目 3700 万元，吉林卫生学校附属口腔医院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 1000 万元。

4. 用于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2 个 13300 万元。其中，公共服务设施便民市场建设项目 10000 万元，三线落地弱电改造工程项目 3300 万元。

5. 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东山龙丰铁路区域棚户区改造回迁区 15100 万元。

6. 用于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项目中新食品区食品冷链仓储孵

化基地 10700 万元。

7. 用于火车站西广场地下停车场改造项目 4500 万元。

8. 用于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4000 万元。

9. 用于文化旅游项目朱雀山国家森林公园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1100 万元。

## 二、抗疫特别国债分配方案

### （一）抗疫特别国债情况

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核定我市抗疫特别国债支出预算分配数 109876 万元。

### （二）抗疫特别国债分配方案

根据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市级拟留用抗疫特别国债 90076 万元（其中，市本级拟留用 87426 万元；分配各开发区 2650 万元，高新区 1500 万元、经开区 1000 万元、北大湖 50 万元、食品区 100 万元）；分配各城区 19800 万元（其中，昌邑区 4700 万元、船营区 5300 万元、龙潭区 5500 万元、丰满区 4300 万元）。

### （三）市级抗疫特别国债项目情况

市级抗疫特别国债 90076 万元。拟安排用于：

1. 基础设施建设 4 项 18542 万元。其中，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 7000 万元，吉林医药学院附属医院新建医教综合楼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000 万元，国道珲乌公路（G302）吉林至饮马河段工程 5000 万元，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1542 万元。

2. 应对疫情购置物资设备、隔离防护 37 项 36670 万元。其中，市卫健委、公安、住建、教育等部门应对疫情购置设备、物资、核酸检测等支出 34020 万元；各开发区新冠病毒疫情防控经费 2650 万元。

3. 保就业支出 1 项 200 万元。市就业局对受疫情影响暂时失去收入来源的个人和小微企业，给予创业担保贷款支持。

4. 保基本民生支出 5 项 8355 万元。其中，市发改委发放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 1800 万元，冻猪肉储备补贴 105 万元；市商务局春节期间调运外进蔬菜补贴 120 万元；市社会救助事业局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2530 万元；市社保局个体续保人员社保缴费奖补 3800 万元。

5. 保市场主体支出 6 项 26309 万元。其中，市商务局“惠满江城”消费券 4000 万元，疫情期间保障蔬菜市场供应补贴 70 万元；市体育局“健康吉林，运动有礼”体育消费券 300 万元；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疫情应急新生街道路维修工程 2800 万元；市公交集团疫情期间生产运营缺口 18749 万元；七家子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疫情期间增加污水处理费用 390 万元。

###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超收分配方案**

#### **（一）预计收入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我市执行更加合理的储备土地出让收益分配和奖惩机制，充分调动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在土地储备工作中的积

极性，特别是下半年落实全市土地收储攻坚任务，征拆进度有所加快，具备出让条件的地块增多，加之房地产市场企稳回暖、房屋价格上涨等因素导致土地需求量增加、土地出让价格上涨，预计市本级全年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7083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75%，比预算超收 513337 万元。

## （二）超收部分分配方案

调增城乡社区支出 513337 万元。其中，东山片区宜山东路、吉林兰天国际商贸中心、造纸厂区域改造 B 地块等 14 个地块土地成本支出增加 382800 万元，对区土地出让收益分配增加 39586 万元，吉琿铁路、吉林铁路枢纽西环线等铁路项目还款增加 33655 万元，高新大路征收及建设、东山龙丰棚户区改造、城市维护等市重点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57296 万元。

## 四、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按照以上新增债券、抗疫特别国债及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超收分配方案，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需做相应调整。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62.8 亿元，加上新增一般债券市级留用部分 3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调整为 165.8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相应调整为 165.8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59.2 亿元，加上新增专项债券市级留用部分 63.27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市级留用部分 9.01 亿

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算超收 51.33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调整为 182.81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相应调整为 182.81 亿元。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切实加强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国债资金和超收收入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请审议决定。